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2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 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288,669.8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9,510,074.42 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9,162.66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764,667,343.71 元，减去当年公司实施的 2022 年度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16,000,000 元，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55,468,255.47 元。

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业务规模及未来发展所需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持续回报股东，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公司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 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审议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与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止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泄露。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